

福懋油脂股份有限公司
112 年度董事會績效評估報告

- 一、依據：本公司「董事會績效評估辦法」規定。
- 二、評估時間：112 年 1 月 1 日至 112 年 12 月 31 日。
- 三、評估範圍：包括整體董事會、個別董事成員及功能性委員會之績效評估。
- 四、評估執行單位：本次公司董事會績效評估之執行單位為會計處。
- 五、評估方式：

1. 以「董事會績效考核自評問卷」、「董事成員考核自評問卷」、「功能性委員會績效考核自評問卷」進行評估。
2. 評估單位：「董事會績效考核自評問卷」、「功能性委員會績效考核自評問卷」由會計處進行評估，「董事成員考核自評問卷」由董事成員自行評估，評估結果由會計處彙整並完成評估報告。

六、績效評估之衡量結果：

1. 董事會績效評估衡量結果涵蓋五大面向，各構面平均分數為 4.67 分/滿分 5 分。

衡量項目	衡量題數	平均得分
對公司營運之參與程度	12	4.58
提升董事會決策品質	12	4.75
董事會組成與結構	7	4.57
董事之選任及持續進修	7	4.43
內部控制	7	5
合計/平均分數	45	4.67

2. 董事成員評估衡量結果涵蓋六大面向，各構面平均分數為 4.58 分/滿分 5 分。

衡量項目	衡量題數	平均得分
公司目標與任務之掌握	3	4.67
董事職責認知	3	4.67
對公司營運之參與程度	8	4.57
內部關係經營與溝通	3	4.41
董事之專業及持續進修	3	4.59
內部控制	3	4.63
合計/平均分數	23	4.58

3. 審計委員會績效評估衡量結果涵蓋五大面向，各構面平均分數為 4.82 分/滿分 5 分。

衡量項目	衡量題數	平均得分
對公司營運之參與程度	4	5
功能性委員會職責認知	5	4.80
提升功能性委員會決策品質	7	4.71
功能性委員會組成及成員選任	3	4.67
內部控制	3	5
合計/平均分數	22	4.82

4. 薪資報酬委員會績效評估衡量結果涵蓋四大面向，各構面平均分數為 4.74 分/滿分 5 分。

衡量項目	衡量題數	平均得分
對公司營運之參與程度	4	5
功能性委員會職責認知	5	4.40
提升功能性委員會決策品質	7	4.71
功能性委員會組成及成員選任	3	5
合計/平均分數	19	4.74

七、結論：

1. 依上述彙總評估結果，整體董事會及其成員、功能性委員會之績效考核均符合優等(大於 4 分，小於 5 分)之標準，顯示整體運作情況尚稱完善，符合公司治理需求。
2. 本次評估報告擬提報 113 年 3 月 13 日董事會。